

## 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114學年度高二學生重(補)修及自學輔導報名表(202-205)

班級	座號	學號	姓名	聯絡電話
上學期	科目名稱	必選修	學分	修習學分數
	國語文	1. 必修	4	
	英語文	1. 必修	4	
	數學A	1. 必修	4	
	數學B(202)	1. 必修	4	
	歷史	1. 必修	2	
	地理	1. 必修	2	
	公民與社會	1. 必修	2	
	體育	1. 必修	2	
	美術	1. 必修	2	
	探究A-物理	1. 必修	2	
	選修國文(國學常識)	2. 選修	2	
上學期合計學分				
下學期	科目名稱	必選修	學分	修習學分數
	國語文	1. 必修	4	
	英語文	1. 必修	4	
	數學A	1. 必修	4	
	數學B(202)	1. 必修	4	
	歷史	1. 必修	2	
	地理	1. 必修	2	
	公民與社會	1. 必修	2	
	體育	1. 必修	2	
	音樂	1. 必修	2	
	探究B-化學	1. 必修	2	
	選修國文(各類文學選讀)	2. 選修	2	
下學期合計學分				
總計學分數		應繳總金額 【總計學分數*293(含冷氣費每學分5元)】 =		

是否已至校務系統確認不及格科目。

是否已確認所報名學期(上/下)是否正確。

**◆◆重要注意事項:報名未達5人者不予開課,本校將於115年7月16(四)日辦理退費◆◆**

學生簽名: \_\_\_\_\_

家長簽名: \_\_\_\_\_

教務處教學組確認報名科目及金額:

總務處出納組完成繳費:

**115年7月14日(二)至7月15日(三)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13時~15時前將報名表繳回教學組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**